

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與考試院國家文官學院
合作促進公務人員人權教育發表會
—考試院黃榮村院長致詞稿

監察院陳院長、監察院的各位朋友、我們考試院周副院長、各位委員，以及文官學院各位同仁，大家好：

今年5月19日總統在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最後一次會議上表示，在完成階段性任務後，交棒給國家人權委員會，以落實「人權立國」的理念。這是國家的核心治國方針，政府的公務員體系當然是要全面配合參與推動，方能期待有成。剛才陳院長特別提到，文官是超越黨派沒有色彩，不僅監察院重視人權，本院更要將其發揚，但是現在公務人員當為全方位的人民公僕，需要負責事務繁多，若無有效的機制來傳達必要訊息與獲得有效處理事情的作法，則很容易陷入有觀念沒主張有想法沒辦法的困境。這也是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找上考試院國家文官學院，攜手合作促進公務人員人權教育的初衷，而且初步提供了11則實務上的經典案例，來當為編訂教案的基礎之一。

人權與生活息息相關，更應該是臺灣跨族群所共有的核心價值，從國家人權委員會提供的這11則實務案例中可知，各政府機關的決策及處分對人民權利影響甚鉅，因此，公務人員更應帶著人權意識來處理公共事務，以確保人權的保障與落實。考試院擔負公務人員培訓、強化行政中立、落實文官倫理價值等項重大責任，蔡總統今年520就職演說中，更期許考試院轉型為稱職的國家人力資源部門，以培育現代政府所需治理人才，因此考試院當然更不能在通往人權立國理想的道路上缺席。

陳院長投身民主運動及人權工作已逾50年，環顧國內外都是推動國家人權保障工作的大先驅，在座亦有許多見證人，今天國家文官學院有幸能與陳院長所領導的國家人權委員會通力合作，應更能加速引領我國在學理與實務上成為人權國家的典範。

最後，祝福今天的發表會圓滿成功，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謝謝！